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揭阳市揭东经济开发区西侧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议 材 料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材料目录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纪律.....	2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3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议题一：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5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纪律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制定本次大会的会议纪律。

一、经公司审验后符合参加本次大会的股东、列席人员及其他人员方可进入会场；公司有权拒绝不符合条件的人士进入会场。

二、进入会场后，请按次序或安排就座。会议期间，请保持会场安静，不得随意走动，不得打断别人的正常发言。

三、与会者必须遵守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不得干扰、扰乱会议进程。

四、股东发言顺序按持股数量排列。

五、股东发言范围仅限于本次大会审议的议题或公司的经营、管理、发展等内容，超出此限的大会秘书处有权取消发言人该次发言资格，董事、总经理、监事或应答者有权拒绝回答无关问题。

六、股东对公司有关经营、管理等方面的建议可采取口头发言或书面形式，但口头发言时间应服从大会秘书处安排。

七、股东、列席人员应当爱护会议文件，在董事会秘书的指导下签署、确认本次会议有关文件、决议等。

八、股东必须严肃认真独立行使表决权，不得干扰其他股东的表决。

九、股东、列席人员及其他与会者必须对本次大会内容负有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制度规定的保密义务。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有效行使表决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特制定本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一、大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在大会表决时，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

二、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应逐项审议并按自己的真实意思表决。

投票时，在议案下方的“赞成”、“反对”、“弃权”中任选一项(只能选一项)，并在对应的空格中打“√”为准，不符合此规则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票统计。

三、表决完成后，请股东将表决票投入票箱，以便及时统计表决结果。

四、统计表决投票，由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及本次大会见证律师参加清点，并由律师当场宣布表决结果。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现场会议签到

二、宣布开会(15:00)

由董事会秘书宣读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纪律》、《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三、介绍参会人员并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四、宣读并审议议题

1、审议《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五、股东发言和提问

六、股东和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七、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八、律师宣读投票表决结果

九、董事会秘书宣读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十、律师宣读见证意见

十一、签署会议文件

十二、宣布会议结束

议题一：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为进一步有效整合资源，聚焦主业，亦盘活公司资产，提高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拟将持有全资子公司揭阳市和富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广州嘉欣服装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和富新材料的股权，和富新材料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核算。本次交易标的股权转让价格以“8 号地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所有权”的评估值为基础，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8 号地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所有权”的账面价值为 8,199,100 元，评估值为 68,453,890.32 元，经双方协商，交易标的定价初步确定为 69,000,000.00 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广东榕泰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 1、公司名称：广州嘉欣服装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CKNF39R
-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4、住所：广州市南沙区金茂西四街 2 号 124 房 B05
- 5、法定代表人：施斌武
- 6、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 7、成立时间：2018 年 12 月 24 日
- 8、主营业务：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互联网商品零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箱、包批发；宝石饰品批发；箱、包零售；服装零售；鞋零售；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

钻石饰品批发；服装批发；鞋批发；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珠宝首饰及有关物品制造；劳动防护用品零售；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不含药品及医疗器械）。

9、股权结构：李云持有 60%、施克勤持有 40%。

10、广州嘉欣服装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11、诚信情况：经核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广州嘉欣服装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揭阳市和富新材料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221MABRWBYU8K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揭阳市揭东经济开发区 5 号路（办公楼）101 号

5、法定代表人：霍焰

6、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佰万元

7、成立时间：2022 年 6 月 28 日

8、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广东榕泰持有和富新材料 100%股权

10、诚信情况：经核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和富新材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1、主要财务指标：和富新材料为广东榕泰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目前暂未开展经营业务。

12、本次交易标的为和富新材料 100%股权。截至本公告日，和富新材料为新成立公司，尚未有相关业务、资产及设备，本次交易的 8 号地块将在公司收到保证金后，以各方同意的合法方式变更至目标公司。和富新材料产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的情况，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的情况，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

他等情况。

三、交易标的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标的股权转让价格以“8 号地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所有权”的评估值为基础。公司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2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8 号地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所有权”进行评估，经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卓信大华评报字<2022>第 8576 号），“8 号地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所有权”的评估值为 68,453,890.32 元，经双方协商，交易标的定价初步确定为 69,000,000.00 元。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1、协议各方

转让方：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国法律成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5200617431652Y；

受让方：广州嘉欣服装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国法律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1MA5CKNF39R。

目标公司：揭阳市和富新材料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国法律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5221MABRWBYU8K。

2、股权转让

转让方同意按照本协议规定的条件向受让方转让其持有的目标公司 100%的股权（“股权转让”）。受让方同意按照本协议规定的条件从转让方处受让标的股权。

3、股权转让价款

各方理解，目标公司为新成立公司，本协议签署之日并无任何资产、债务、人员。各方同意，本协议签署后，转让方拥有的 8 号地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所有权将变更至目标公司。转让方和受让方同意，在满足本协议规定的条件和条款的前提下，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格以经评估机构评估的、8 号地块于基准日的评估值 68,453,890.32 元为基础，经双方协商，初步确定为 69,000,000.00 元（“股权转让价款”）。

4、交易安排

（1）本协议签署之日起 3 日内，受让方将向转让方指定的银行账户支付保证金人民币 1,000,000 元（“保证金”）。

（2）各方应于转让方收到保证金后五(5)个工作日内共同前往工商登记机关办理与本次股权转让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各方应配合签署所有必要文件、采取所有必要行动和措施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转让方收到保证金后将尽快将 8 号地块的权属以各方同意的合法方式变更至目标公司。考虑到 8 号地块目前存在抵押及其他权利负担，受让方同意最迟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 8 号地块的权属变更。

5、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及税费承担

各方同意，股权转让价款全部以现金方式支付。具体支付方式为：上述第 4.3 条所述 8 号地块的权属变更完成后的五(5)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应将全部股权转让价款支付至转让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届时保证金自动转化为股权转让价款的一部分）。

6、标的股权的交割

本次股权转让的完成（“交割”）于标的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时发生，交割发生之日为交割日（“交割日”）。与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同时，目标公司的董事、法定代表人、经理、监事均应变更为受让方指定人员。

7、所有权转移、风险承担和过渡期损益

（1）各方同意并确认，标的股权的权利和风险自交割日起发生转移。自交割日起，受让方即成为目标公司的股东，享有标的股权全部股东权利并承担全部义务，标的股权的风险自交割日起由受让方承担，转让方对标的股权及目标公司不再承担任何义务。

（2）自 2022 年 9 月 9 日起至标的股权交割日（含当日）为过渡期，过渡期内目标公司的收益和亏损均由受让方享有或承担，股权转让价款不再调整。

五、出售资产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债务重组等情况，亦不涉及上市公司管理层人事变动等其他安排。本次交易完成后不存在可能产生关联交易或同业竞争的情形。

本次转让标的公司股权，为进一步有效整合资源，聚焦主业，亦盘活公司资产，

提高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状态产生不利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和富新材料的股权，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变更，和富新材料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核算。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和富新材料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理财等情况，也不存在和富新材料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根据公司初步测算，此次转让股权累计税后净收益预计约为 6,076.74 万元，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实际影响金额以审计机构确认数据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6 日